

枣庄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

关于认真做好第二届“信用山东”微视频大赛 作品征集工作的通知

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单位、市有关部门，各区（市）发展改革局、枣庄高新区经济发展局：

为贯彻落实省社会信用中心《关于组织开展第二届“信用山东”微视频大赛作品征集的通知》（以下简称“通知”）精神，9月1日，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积极转发，要求各级、各部门认真组织开展作品征集活动。

作品征集工作得到积极响应，市社会信用中心认真审核把关，但从目前征集作品看，个别单位未认真落实有关“作品内容”要求，其作品既没有以《山东省社会信用条例》宣传普及为主要目标，结合实际进行宣传解读，也没有突出“政务诚信”“信用监管”“信易+”等主题，只是简单地将动画与自然景色拼接，对传统诚信概念进行解释，不符合高质量作品要求。

请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单位、市有关部门，各区（市）发展改革局、枣庄高新区经济发展局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，紧扣通知“作品内容及要求”报送高质量作品，确保

我市取得较好成绩。按照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要求，对不落实文件精神、参选不上区的区（市）、部门（单位）将在年度综合考核信用指标中予以扣分。

枣庄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
(市发展改革委代章)

2020年9月10日

